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6 年 1 月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委以及省、市、区人民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并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细则和意见，负责组织贯彻落实。

（二）组织督促全区做好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协助相关部门抓好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三）按政策规定落实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做好老干部的服务保障工作。

（四）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发挥正能量作用、开展“四就近”工作。

（五）加强调查研究，搞好指导、督促和检查全区老干部工作，反映情况，交流经验，表彰先进。

（六）负责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参加政治学习、参观考察、区情通报会等大型活动。

（七）督促和配合全区各单位做好老干部医疗待遇的落实工作。

（八）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及时处理和协调老干部中的重大问题。

（九）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开展各类活动，丰富老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

（十）负责处理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事务，贯彻落实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会议决定的事项，做好服务老同志、服务青少年、服务基层等工作。

（十一）承担协助推动全区老年教育事业发展工作，重点对街乡、社区老年大学开展业务指导。

（十二）承担区老年大学日常教学管理工作。

（十三）承担全区老年远程网络教学。

（十四）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部门预算包括：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2. 武汉市洪山区老年大学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6.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62.97	四、教育支出	424.05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9.97
九、其他收入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61.55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29.88	本年支出合计	1029.8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29.88	支 出 总 计	1029.88

二、部门收入总表

表2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29.88	1029.88	666.91			362.97												
02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1029.88	1029.88	666.91			362.97												
02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586.01	586.01	586.01															
020003	武汉市洪山区老年大学	443.87	443.87	80.90			362.97												

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3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029.88	607.91	421.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75	411.75	59.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0.75	411.75	59.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11.75	411.7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9.00		59.00			
205	教育支出	424.05	61.08	362.9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24.05	61.08	362.9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24.05	61.08	362.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6	53.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6	52.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5	16.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36.71	36.1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0.70	0.7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0.70	0.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97	19.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7	19.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8	16.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9	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55	61.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55	61.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8	41.18				
2210202	提租补贴	8.37	8.37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0	12.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66.91	一、本年支出	666.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6.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61.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6
		（八）卫生健康支出	19.9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61.55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66.91	支 出 总 计	666.9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6.91	607.91	489.25	118.66	5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75	411.75	304.90	106.85	59.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0.75	411.75	304.90	106.85	59.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11.75	411.75	304.90	106.8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9.00				59.00
205	教育支出	61.08	61.08	53.56	7.52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1.08	61.08	53.56	7.52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1.08	61.08	53.56	7.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6	53.56	49.27	4.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6	52.86	48.57	4.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5	16.15	11.86	4.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71	36.71	36.7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0	0.70	0.7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0	0.70	0.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97	19.97	19.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7	19.97	19.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8	16.98	16.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9	2.99	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55	61.55	61.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55	61.55	61.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8	41.18	41.18		
2210202	提租补贴	8.37	8.37	8.37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0	12.00	12.00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6.91	607.91	489.25	118.66	59.00
02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666.91	607.91	489.25	118.66	59.00
02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586.01	527.01	415.87	111.14	59.00
020003	武汉市洪山区老年大学	80.90	80.90	73.38	7.5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7.91	489.25	118.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7.39	477.39	
30101	基本工资	89.81	89.81	
30102	津贴补贴	79.14	79.14	
30103	奖金	150.26	150.26	
30107	绩效工资	36.30	36.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71	36.7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97	19.9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4	13.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0	4.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18	41.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8	6.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66		118.66
30201	办公费	3.40		3.4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0.05		0.05
30206	电费	0.95		0.95
30207	邮电费	2.70		2.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3.70		63.70
30211	差旅费	0.50		0.5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30226	劳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52		6.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2		11.5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2		26.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6	11.8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86	11.8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表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1.97	59.00						362.97	
020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421.97	59.00						362.97	
02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59.00	59.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59.00	59.00							
4201112 4020T00 0000100	老干部业务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35.00	35.00							
4201112 5020T00 0000100	关工委日常项目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24.00	24.00							
020003	武汉市洪山区老年大学		362.97							362.97	
31	本级支出项目		362.97							362.97	
4201112 4020T00 0000101	老年大学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老年大学	362.97							362.97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年 11月 19日

部门名称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	程子灏		联系电话		87865007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前年	
					上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66.91	64.76%	598.81	676.3
		财政专户资金	362.97	35.24%	0	333.61
		单位资金	0	0.00%	0	0
		合计	1029.88	100%	598.81	1009.91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489.25	47.51%	393.56	463.6
运转类项目支出		118.66	11.52%	122.95	130.4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21.97	40.97%	82.3	415.91	
合计		1029.88	100%	598.81	1009.91	
部门职能概述	<p>(一)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委以及省、市、区人民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并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细则和意见，负责组织贯彻落实。</p> <p>(二) 组织督促全区做好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协助相关部门抓好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p> <p>(三) 按政策规定落实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做好老干部的服务保障工作。</p> <p>(四) 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发挥正能量作用。</p> <p>(五) 加强调查研究，搞好指导、督促和检查全区老干部工作，反映情况，交流经验，表彰先进。</p> <p>(六) 负责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参加政治学习、参观考察、区情通报会等大型活动。</p> <p>(七) 督促和配合全区各单位做好老干部医疗待遇的落实工作。</p> <p>(八) 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及时处理和协调老干部中的重大问题。</p> <p>(九) 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开展各类活动，丰富老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p> <p>(十) 承担协助推动全区老年教育事业发展工作，重点对街乡、社区老年大学开展业务指导。承担区老年大学日常教学管理工作。</p> <p>(十一) 承担全区老年远程网络教学。</p> <p>(十二)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工作任务	<p>1、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区情通报会、报告会、市内考察等活动3次以上。</p> <p>2、举办老干支部书记培训班，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政治学习座谈会4次以上。</p> <p>3、全年组织走访慰问老干部人数80人次以上。老干部来信来访办结率100%。</p> <p>4、全区离退休干部离休费、各类补贴、医药费落实率100%。</p> <p>5、自办活动和组织老干部参加省市等活动10次以上。组织开展老干部精神文化养老和发挥正能量活动5次。</p> <p>6、全区专兼职老干部工作人员受训率90%。</p> <p>7、开展主题教育等实践活动；</p> <p>8、加强关工委组织建设，开展“五好关工委”和积极推进助力企业“产业育人”关爱行动；</p> <p>9、服务老少，做好“五老”关爱工程；</p> <p>10、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内容多样、形式丰富的老年教学活动，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老干部局事务	特定目标类	421.97	421.97	根据单位职能、职责的要求，把做好老干部的组织、协调、服务作为单位的工作重心，坚持以服务为中心，确保各项老干工作的圆满完成。老年大学教学和后勤保障。关工委服务、发挥“五老”优势和作用，助力辖区青少年成长成才。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贯彻执行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党委和政府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内容多样、形式丰富的老年教学活动，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深化思想政治引领，开展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大力实施“五老”关爱帮扶工程，发挥“五老”在青少年思想政治工作中的独特优势和重要作用，助力青少年成长成才，推动关工委工作创新发展。		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内容多样、形式丰富的老年教学活动，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不断深化红色基因传承工程，持续开展“中华魂”主题教育，统筹推进“五老”关爱工程，加强关工委自身建设，推动关工委工作创新发展。		
长期目标1:	贯彻执行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党委和政府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内容多样、形式丰富的老年教学活动，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深化思想政治引领，开展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大力实施“五老”关爱帮扶工程，发挥“五老”在青少年思想政治工作中的独特优势和重要作用，助力青少年成长成才，推动关工委工作创新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限额	≤421.97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	≥2次/年	历史标准
			帮扶资金慰问	≥1次/年	历史标准
			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	≥1次/年	历史标准
			老干部市内参观考察	2次/年	历史标准
			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	≥3次/年	历史标准
			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召开次数	≥6次/年	历史标准
			党课学习	4次/年	历史标准
			招生人次	≥15000人次/年	历史标准
			教师人数	≥100人/年	历史标准
			在岗服务人员	≥11人/年	计划标准
			开展主题教育场数	≥20场	计划标准
			社团、团队活动次数	≥10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率	100%	计划标准	
		安全事故次数	0起	计划标准	
		绩效考核结果	良好及以上	计划标准	
网上报名系统		正常运转	历史标准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历史标准		
新课研发频率		≥10门/年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	取得实效		历史标准		
		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取得实效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8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1:	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内容多样、形式丰富的老年教学活动，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不断深化红色基因传承工程，持续开展“中华魂”主题教育，统筹推进“五老”关爱工程，加强关工委自身建设，推动关工委工作创新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限额	370.10万元	415.91万元	≤421.97万元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次数	2次	2次	≥2次	历史标准
			帮扶资金慰问	1次	1次	≥1次	历史标准
			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次数	0次	1次	≥1次	历史标准
			老干部市内参观考察次数	0次	2次	2次	历史标准
			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	3类	3类	≥3次	历史标准
			区级离退休干部健康保障	1次	1次	1次	历史标准
			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召开次数	6次	6次	≥6次	历史标准
			招生人次	8000人次/年	15000人次/年	≥18000人次/年	计划标准
			教师人数	80人/年	≥80人/年	≥100人/年	历史标准
			在岗服务人员	11人/年	≥11人/年	≥11人/年	计划标准
			开展主题教育场数	20场	20场	≥20场	计划标准
			社团、团队活动次数	10次/年	10次/年	≥10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率	100%	100%	100%
	安全事故次数	0起		0起	0起	计划标准	
	绩效考核结果	良好及以上		良好及以上	良好及以上	计划标准	
	网上报名系统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历史标准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新课研发频率	/	/		≥10门/年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取得实效	取得实效	取得实效	历史标准	
		老干部信访处理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80%	85%	≥80%	历史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干部局事务	项目代码	42011124020003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负责人	黄梦为	联系电话	87865007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p>1. 政策依据：洪发[2010]2号、鄂办发[2017]12号、武办发[2017]21号、洪办发[2018]7号、洪老[2018]3号、《行业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总体方案》、关工委工作要点要求和省市关工委下发的绩效目标等文件。</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单位职能、职责的要求，把做好老干部的组织、协调、服务作为单位的工作重心，坚持以服务为中心，确保各项老干部工作的圆满完成。</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①拓展老干部工作新领域，提升老干部管理和服务水平；②加强离退休干部的思想政治建设和党支部建设，使老同志做到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③继续推进各项老干部政策落实，方便老干部的生活，加强对老干部的关心，传递党和国家对老干部的关怀；④继续推进“三个机制”有效运行，建立并正常运行洪山区离退休干部及遗属特殊困难帮扶机制，及时帮助解决离退休干部及遗属特殊困难，确保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待遇全面落实；根据洪编〔2023〕20号文，“区老年大学承担协助推动全区老年教育事业发展工作，重点对街乡、社区老年大学开展业务指导；承担区老年大学日常教学管理工作；承担全区老年远程网络教学；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通过实施该项目，保障学校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内容多样、形式丰富的老年教学活动，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服务、发挥“五老”优势和作用，助力辖区青少年成长成才。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大力实施“五老”关爱工程、推动关心下一代工作创新发展。</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阳节系列敬老活动经费； 2. 帮扶资金（老干部及遗属特殊困难专项救助资金）； 3. 全区老干部工作人员及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副书记、委员培训经费； 4. 区级老干部参观考察； 5. 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经费； 6. 老干部活动中心运行经费； 7. 老干部活动经费； 8. 局机关党建文明创建工作经费（含纪检）； 9. 区级离退休干部健康保障； 10. 后勤保障，维系老年大学机构正常运转； 11. 教学支出，确保老年大学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12. 文化宣传，满足学员精神和文化需求。 13. 开展主题教育等实践活动； 14. 加强关工委组织建设，开展“五好关工委”和积极推进助力企业“产业育人”关爱行动； 15. 服务老少，做好“五老”关爱工程。 		
项目总预算	421.97	项目当年预算	421.9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370.1万元，2025年415.91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①近年退休老干部人数增多，精神文化需求增大；②老年大学：根据往年收支，立足收支平衡，维系机构运转，确保教学活动等正常开展。</p>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内容多样、形式丰富的老年教学活动，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1	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内容多样、形式丰富的老年教学活动，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421.97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次数	≥2次	历史标准
			帮扶资金慰问	≥1次	历史标准
			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次数	≥1次	历史标准
			老干部市内参观考察次数	2次	历史标准
			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	≥3次/年	历史标准
			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召开次数	≥6次/年	历史标准
			党课学习	4次/年	历史标准
			招生人次	≥15000人次/年	计划标准
			外聘教师人数	≥100人/年	历史标准
			在岗服务人员	≥11人/年	计划标准
		社团、团队活动次数	≥10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率	100%	计划标准
			安全事故次数	0起	计划标准
	绩效考核结果		良好及以上	计划标准	
	网上报名系统		正常运转	历史标准	
	新课研发频率		≥10门/年	计划标准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取得实效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率	≥8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370.10万元	415.91万元	≤421.97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次数	2次	2次	≥2次	历史标准	
			帮扶资金慰问	1次	1次	≥1次	历史标准	
			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次数	0次	1次	≥1次	历史标准	
			老干部市内参观考察次数	0次	2次	2次	历史标准	
			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	3类	≥3类	≥3次	历史标准	
			区级离退休干部健康保障	1次	1次	1次	历史标准	
			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召开次数	6次	6次	≥6次	历史标准	
			招生人次	≥8000人次/年	≥15000人次/年	≥15000人次/年	计划标准	
			外聘教师人数	≥80人/年	≥80人/年	≥100人/年	历史标准	
			在岗服务人员	≥11人/年	≥11人/年	≥11人/年	计划标准	
			社团、团队活动次数	≥10次/年	≥10次/年	≥10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安全事故次数	0起	0起	0起	计划标准
	绩效考核结果	良好及以上		良好及以上	良好及以上	计划标准		
	网上报名系统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历史标准		
	新课研发频率	/		/	≥10门/年	计划标准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	取得实效	取得实效	历史标准	
老干部信访处理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80%	85%	≥80%	历史标准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029.8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9.97 万元，增长 1.98%，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较上年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1029.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666.91 万元，占 64.76%；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62.97 万元，占 35.24%。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1029.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7.91 万元，占 59.03%；项目支出 421.97 万元，占 40.9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66.9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66.9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75 万元，教育支出 61.0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97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61.5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66.91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666.91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减少 9.39 万元，下降 1.39%，主要是项目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无上年结转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607.91 万元，占 91.15%，其中人员经费 489.25 万元、公用经费 118.66 万元；项目经费 59 万元，占 8.8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行政运行(其他共产党)(项) 411.7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7.31 万元，增长 1.81%，主要是在职人员晋级晋档，人员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 59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23.3 万元，下降 28.31%，主要是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3. 教育支出(类) 其他教育支出(款) 其他教育支出(项) 61.08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89 万元，增长 3.19%，主要是在职人员晋级晋档，人员经费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16.1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31%，主要是退休费差额补发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6.71万元，比2025年增加0.45万元，增长1.24%，主要是根据核定的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编制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0.7万元，比2025年减少0.12万元，下降14.63%，主要是根据核定的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编制预算。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6.98万元，比2025年增加0.23万元，增长1.37%，主要是根据核定的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编制预算。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99万元，比2025年增加0.02万元，增长0.67%，主要是根据核定的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编制预算。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1.18万元，比2025年增加1.67万元，增长4.23%，主要是在职人员晋级晋档，由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增加。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8.37万元，比2025年增加0.02万元，增长0.24%，主要是四舍五入尾差导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2万元，比2025年增加2.49万元，增长26.18%，主要是按房改政策规定发放的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07.91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489.25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477.3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6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费补助。

2. 公用经费 118.6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421.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59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62.97 万元，具体使用

情况如下：

1. 老干部业务经费 35 万元，主要用于贯彻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老干部工作的要求，加强老干部思想政治组织建设，引导老干部发挥正能量作用，落实离、退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加强局机关自身建设。

2. 关工委日常项目经费 24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关工委组织建设，开展“五好关工委”和积极推进助力企业“产业育人”关爱行动；服务老少，做好“五老”关爱工程。

3. 老年大学工作经费 362.97 万元，主要用于老年大学后勤保障，维系机构正常运转；教学支出，确保教学活动正常开展；文化宣传，满足学员精神和文化需求等。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111.14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1.81 万元，降低 9.61%，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和劳务费较上年减少。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48.3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9.15 万元，降低 5.81%，主要原因是货物类和服务类采购预算较上年均有所减少。其中：货物类 8.2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140.15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63.7 万元。其中：公共服务 0 万元，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63.7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支出 1029.88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七)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行政运行(其他共产党)(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3. 教育支出(类) 其他教育支出(款) 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